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5-031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胡黎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该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当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该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当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上述各期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调整及相关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该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当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历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调整及相关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 2023 年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情况，经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92.6618 万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